

债券代码：163415.SH

债券简称：20复星02

债券代码：163916.SH

债券简称：20复星03

债券代码：175304.SH

债券简称：20复星04

债券代码：185220.SH

债券简称：22复星01

债券代码：137136.SH

债券简称：22复星EB

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关于出售资产事项进展的公告

一、交易概述和进展

兹提述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，“复星高科”）日期为2022年10月20日、2023年3月15日、2023年4月3日、2023年4月24日、2023年4月28日、2023年6月1日及2023年6月9日之公告，内容有关（其中包括）复星高科、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复星产投”）及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（合称“卖方”）签订框架协议、前次股权转让协议及新股权转让协议以出售南京南钢60%股权之事项、沙钢诉讼及沙钢诉讼II。除文义另有所指外，本公告所使用之词汇与本公司于2023年4月3日、2023年4月24日、2023年4月28日、2023年6月1日及2023年6月9日披露之《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事项进展的公告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。

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，沙钢集团（作为原告）向上海二中院提起民事诉讼（即沙钢诉讼）要求复星产投（作为被告）将其持有的系争股权（即南京南钢 11% 股权）质押给沙钢集团，并对系争股权进行了冻结。

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，复星产投接获编号为“（2023）沪 02 民初 34 号”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，据此，沙钢集团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就沙钢诉讼向上海二中院提出撤诉申请。上海二中院裁定准许沙钢集团撤诉，相关诉讼费用由沙钢集团负担。复星产投持有的系争股权后续将依法解除冻结。

二、影响分析

沙钢集团撤诉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营运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
事项进展的公告》)

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